

# 六安市叶集区三元镇党政办公室

## 关于开展养老机构乱收费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

三元镇各敬老院：

现将养老机构乱收费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通知如下：

根据《区纪委监委机关 区民政局 叶集关于开展养老机构乱收费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（叶民养字〔2021〕12号）精神，我镇将聚焦养老机构乱收费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工作，从根源防范和化解风险，推动重点工作落实，提升敬老院服务质量和水平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精准保障、规范管理，聚焦养老养老机构乱收费等突出问题，扎实开展集中整治行动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，确保党和政府出台的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，不断提高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，为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。

### 二、整治重点

重点整治侵害集中特困供养老人权益等问题。重点查处专项资金违规使用、贪污挪用、虚报套取资金、监管不力等问题。包括：

### （一）资金申领使用问题

重点排查敬老院在申领使用政府拨付的各项补助、建设资金等方面是否规范；是否按时足额兑现养老机构建设、运营等补贴。

### （二）供养人员生活待遇落实问题

重点排查敬老院是否按照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联合出台的《六安市特困供养机构供养人员生活费支出标准暂行规定》（六民养〔2020〕12号）保障供养人员待遇，是否按照规定的比例按月向集中供养人员发放零花钱，在伙食、个人护理用品、生活用品购买等方面是否达到规定的生活费支出比例；是否对公建民营特困供养机构在安全生产、服务质量、供养人员待遇落实、经费管理等方面开展工作指导，加强监督管理。

### （三）涉嫌非法集资和预收费管理问题

重点排查敬老院是否存在以“养老服务”、投资“养老项目”、销售或长期出租“养老公寓”、销售“老年产品”、“以房养老”等名义，承诺高额利息或回报为诱饵，向入住老年人或社会公众吸引投资问题；通过向未入住人员销售“会员卡”“贵宾卡”“预付卡”，收取相关费用问题；实行“会员制”的养老机构收取的会员费后续使用是否符合规范。

## 三、工作步骤

### （一）自查自纠阶段（9月25日至9月27日）

各敬老院根据工作要求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坚持实事求是，进行全面自查，查摆是否存在乱收养老费等方面突出问题，

并形成书面报告，于9月27日之前报送相关资料至民政办。

(二) 迎接区民政局排查阶段(9月28日至9月30日)

提供相关资料，迎接区民政局排查，确保底数清楚、问题精准。

(三) 整改阶段(10月1日至11月30日)

聚焦自查自纠中发现的问题，实行清单管理，建立问题整改台账，明确任务、举措、责任、成效等四个清单，专人负责制，半月一调度，确保问题整改彻底。

(四) 总结阶段(12月1日至12月底)

对专项整治中发现的问题，深入分析原因、查找症结，以整治工作为契机，进一步健全完善规范管理相关制度和机制。

- 附件：1.养老服务领域资金问题专项整治底数台账  
2.养老服务领域资金问题专项整治问题整改台账  
3.养老服务领域资金问题专项整治案件线索台账

六安市叶集区三元镇人民政府

2021年9月25日

附件 1

## 养老服务领域资金问题专项整治底数台账

序号	整治重点		存在的具体问题	责任单位（责任人）	整改时限
1	公办养老机构收费不规范问题				
2	养老机构资金	公办养老机构在申领使用政府拨付的各项补助、建设资金等方面是否规范			
	申领使用问题	县区政府是否按时足额兑现民办养老机构建设、运营等补贴			
3	特困供养机构供养人员生活待遇落实问题				
4	养老机构涉嫌非法集资和预收费管理问题				



附件 3

## 养老服务领域资金问题专项整治案件线索台账

序号	线索来源	线索内容	办理情况

